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编党务管理工作理论与实践 陈学琳主编 广州:暨南大学出版社, 2009.12

陈学琳 陈学琳 陈学琳 陈学琳

I ①新... II ②陈... III ③中国共产党—工作 IV ④D6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23456 号

出版发行:暨南大学出版社

地 址:中国广州暨南大学

电 话:编辑部 (020) 85386000 编辑部 (020) 85386001 编辑部 (020) 85386002
营销部 (020) 85386003 编辑部 (020) 85386004 编辑部 (020) 85386005 (邮购)

传 真:(020) 85386006 (办公室) 编辑部 (020) 85386007 (营销部)

邮 编:510630

网 址: 陈学琳 陈学琳 陈学琳 陈学琳 陈学琳 陈学琳 陈学琳 陈学琳 陈学琳 陈学琳

排 版:暨南大学出版社照排中心

印 刷:韶关市文星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890mm×1240mm 1/16

印 张:15.5

字 数:300千字

版 次:2009年 12月第 1版

印 次:2009年 12月第 1次

印 数:1—5000册

定 价:15.00元

(暨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营销部联系调换)

目 录

第一篇 党的基本知识	(员)
党的性质	(员)
党的纲领	(缘)
党的指导思想	(远)
党的最终目标	(远)
党的宗旨	(苑)
马克思主义	(苑)
列宁主义	(愿)
毛泽东思想	(怨)
邓小平理论	(员)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员)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	(员)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	(苑)
党性原则	(愿)
党的三大作风	(员)
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	(员)
党的思想建设	(员)
党的组织建设	(员)
党的作风建设	(员)
党的建设的四项基本要求	(员)
党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领导职能	(员)
党的政治领导	(员)
党的思想领导	(猿)



党的组织领导	(猿)
党的执政方式	(猿)
党的领导方法	(猿)
党对国家政权的领导	(猿)
党对群众组织的领导	(猿)
党对经济建设的领导	(猿)
党对文化建设的领导	(猿)
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	(源)
坚持和改善党的领导	(源)
第二篇 十六大重要理论观点解读	(源)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六个“更加”	(源)
“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 区别	(源)
十六大的主题	(源)
十六年的伟大实践和历史经验	(源)
中国共产党自身所处的历史方位	(缘)
新世纪头 16 年的历史机遇	(缘)
全党精神状态的明确要求	(缘)
十条基本经验	(缘)
邓小平南方谈话以后新的发展阶段的三个特征	(远)
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相辅相成	(远)
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的八件大事	(远)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统一	(远)
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	(苑)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十项基本标准	(苑)
非公有制经济从业人员是社会主义的建设者	(苑)
衡量政治态度要坚持“三看”的标准	(苑)
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含义	(苑)



共产党员不能脱离群众	(苑 缘)
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至关重要	(苑 缘)
发展的检验标准是人民得到实惠	(苑 愿)
社会全面发展的含义	(苑 愿)
十六大报告对坚持党的先进性的阐述	(苑 愿)
十六大报告对与时俱进的阐述	(愿 园)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必须长期坚持	(愿 园)
马克思主义随社会实践而发展	(愿 园)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 邓小平理论的新发展	(愿 园)
十六大报告对“创新”的阐述	(愿 园)
中国工人阶级的新变化	(愿 园)
增强党的阶级基础和扩大党的群众基础的含义	(愿 园)
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	(愿 园)
党风关系党的形象	(怨 园)
我们党有决心有能力解决腐败问题	(怨 园)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所有制结构	(怨 园)
正确看待下岗失业现象	(怨 园)
第三篇 党员管理工作	(员 园 猿)
新时期党员管理工作的指导思想	(员 园 猿)
新时期党员管理工作的基本任务	(员 园 猿)
新时期党员管理工作的基本原则	(员 园 猿)
共产党员的义务	(员 园 园)
共产党员的权利	(员 园 园)
共产党员义务和权利的关系	(员 园 猿)
发展党员工作	(员 园 猿)
新时期发展党员工作的指导方针	(员 园 猿)
申请入党的基本条件	(员 园 园)



党章对共产党员的基本要求	(员 29)
发展党员的手续	(员 30)
预备党员的教育和考察	(员 30)
党员的组织生活	(员 30)
党员鉴定	(员 30)
党员组织关系的接转	(员 30)
党员的党籍管理	(员 30)
企业党组织活动经费的来源与管理	(员 30)
妥善处置不合格党员	(员 30)
党员统计	(员 30)
第四篇 党务管理新方式新方法的探索	(员 30)
党员目标管理	(员 30)
农村“党员联系户”制度	(员 30)
农村党群共同致富小组	(员 30)
党员责任区活动	(员 30)
党员主题实践活动	(员 30)
民主评议党员	(员 30)
创先争优活动	(员 30)
企业单位党务机构的设置和干部的配备	(员 30)
党内对话活动	(员 30)
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设置和党员管理	(员 30)
“三会一课”与“党日活动”	(员 30)
流动党员的管理	(员 30)
第五篇 干部管理工作	(员 30)
干部管理权限	(员 30)
党管干部原则	(员 30)
任人惟贤、德才兼备原则	(员 30)
群众公认原则	(员 30)



注重实绩原则	(员缘)
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	(员缘)
民主集中制原则	(员缘)
依法办事原则	(员缘)
从领导班子建设整体要求出发的原则	(员缘)
注重选拔任用优秀年轻干部	(员缘)
各级领导干部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	(员缘)
各级领导干部任职资格	(员缘)
各级领导班子成员一般应当从后备干部中选拔	(员缘)
选拔任用干部的民主推荐工作	(员缘)
确定选拔任用干部的考察对象	(员缘)
个人推荐与组织推荐	(员缘)
干部考察工作的要求	(员缘)
干部考察工作的方案	(员缘)
干部考察工作的预告	(员缘)
干部考察工作的方法	(员缘)
民主测评工作	(员缘)
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	(员缘)
干部考察材料的归档工作	(员缘)
干部考察工作责任制	(员缘)
干部任免前的酝酿工作	(员缘)
干部任免前的讨论决定程序	(员缘)
干部任用制度	(员缘)
农村基层干部选聘合同制度	(员缘)
领导干部任职前公示制度	(员缘)
公开选拔干部和竞争上岗	(员缘)
干部交流	(员缘)
党政领导干部任职回避制度	(员缘)



领导干部免职制度	(免 职)
领导干部辞职制度	(免 职)
领导干部降职制度	(免 职)
选拔任用党政领导干部纪律	(免 职)
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责任追究制度	(免 职)
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制度	(免 职)
第六篇 组织制度	(免 职)
制度问题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	(免 职)
党的民主集中制	(免 职)
党的组织制度	(免 职)
党内选举制度	(免 职)
党支部的换届选举制度	(免 职)
完善民主集中制的各项制度	(免 职)
党委集体领导制度	(免 职)
党委书记与委员的关系	(免 职)
党的上级组织与下级组织的关系	(免 职)
正确处理党的领导人与党和人民群众的关系	(免 职)
正确处理党内的矛盾和斗争	(免 职)
第七篇 党的领导机构与基层领导职责	(免 职)
党的全国代表大会与党的全国代表会议	(免 职)
党的中央委员会	(免 职)
党的中央政治局与中央书记处	(免 职)
党的地方代表大会及其职权	(免 职)
党的地方委员会及其派出代表机关	(免 职)
党的基层组织	(免 职)
党的基层组织代表大会和党员大会	(免 职)
党的代表大会代表产生的办法	(免 职)
候选人预备名单和差额选举	(免 职)



党的代表大会的选举办法及选举程序	(圆园)
党的各级委员会的建立和换届选举工作程序	(圆员)
党的基层组织的基本任务	(圆圆)
党的各类基层组织的工作职权	(圆猿)
基层党委书记的职责	(圆源)
党支部建设是党的建设的基础工程	(圆缘)
党支部书记的职责	(圆远)
党支部组织委员的职责	(圆苑)
党支部宣传委员的职责	(圆愿)
党支部纪检委员的职责	(圆怨)
党小组长的职责	(圆园)
第八篇 党的宣传教育工作	(圆一)
党的宣传教育工作的目的和任务	(圆二)
党的宣传教育工作的方式和方法	(圆三)
党员教育的总体要求	(圆四)
党员教育要讲究层次性	(圆五)
对先进党员的教育	(圆六)
对“中间状态”党员的教育	(圆七)
对后进党员的教育	(圆八)
对流动党员的教育	(圆九)
党员的自我教育	(圆一〇)
典型教育	(圆一一)
反面典型教育	(圆一二)
基层宣传文化阵地的管理和建设	(圆一三)
基层宣传员的职责	(圆一四)
基层辅导员的职责	(圆一五)
基层通讯员的职责	(圆一六)
第九篇 党的思想政治工作	(圆一七)



党的思想政治工作的概念	(圆猿袁)
新时期思想政治工作的地位和作用	(圆猿圆)
新时期思想政治工作的方针	(圆猿猿)
新时期思想政治工作的原则	(圆猿源)
新时期思想政治工作的方式	(圆猿缘)
新时期思想政治工作的内容	(圆猿远)
新时期思想政治工作的特点	(圆猿苑)
思想政治工作的方法	(圆猿愿)
思想政治工作的程序	(圆猿怨)
思想政治工作的制度	(圆源园)
企业党组织思想政治工作的职责	(圆源员)
企业党组织思想政治工作的内容和要求	(圆源圆)
新时期思想政治工作的新观念	(圆源猿)
第十篇 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圆源袁)
党的纪律的概念	(圆源圆)
党的纪律的作用	(圆源猿)
党的纪律的特点	(圆源肆)
党的纪律检查机关	(圆源伍)
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任务	(圆源陆)
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方针	(圆源苑)
党的纪律处分的原则	(圆源愿)
严重违反党的纪律的行为表现	(圆源怨)
党的纪律处分的种类	(圆五园)
党的纪律处分的依据	(圆五一)
党的纪律处分案件审理的基本要求	(圆五二)
处分党员的手续	(圆五猿)
在特殊情况下处分党员可以不经支部大会讨论	(圆五源)
处分党员的审批权限	(圆五五)



处分党员的档案材料的保管和转移	(圆苑)
党纪、政纪、国法的区别	(圆苑)
党内不正之风与违法犯罪的区别	(圆苑)
对违纪党员处理意见不一致问题的解决办法	(圆苑)
切实保障犯错误党员的合法权利	(圆苑)
党组织要正确对待犯错误的党员	(圆苑)
第十一篇 党务文书	(圆苑)
入党申请书	(圆苑)
思想汇报	(圆苑)
预备党员转正申请报告	(圆苑)
处分决定	(圆苑)
申诉报告	(圆苑)
复查报告	(圆苑)
证明信	(圆苑)
通知	(圆苑)
通报	(圆苑)
请示 报告	(圆苑)
发言稿	(圆苑)
介绍信	(圆苑)
情况汇报	(圆苑)
鉴定	(圆苑)
批复	(圆苑)
决定 决议	(圆苑)
会议记录 会议纪要	(圆苑)
调查报告	(圆苑)
计划	(圆苑)
总结	(圆苑)
典型材料	(圆苑)



第十二篇 名词术语简释	(100)
政党	(100)
执政党	(100)
党的建设	(100)
党务管理工作	(100)
党务管理学	(100)
党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组织路线	(100)
路线、方针、政策	(100)
党的三大作风	(100)
“三讲”教育	(100)
四项基本原则	(100)
四有公民	(100)
干部队伍四化	(100)
革命传统	(100)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100)
党内民主	(100)
党内监督	(100)
《共产党宣言》	(100)
《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	(100)
《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100)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100)
附录	(100)
后记	(100)

第一篇 党的基本知识

党的知识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中关于党的建设学说的基本道理。这些道理，是建设一个真正工人阶级政党所必须遵循的基本原则，是作为一个真正的工人阶级先锋战士所必须掌握的最起码的常识。党的十六大通过的新党章指出，党的基层组织的一个基本任务就是：“组织党员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决议，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学习科学、文化和业务知识。”学好党的基本知识，对提高党员队伍的素质，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提高党组织的战斗力，具有重要的意义。

党的性质

党的性质是党的本质特征集中而科学的体现。一个政党的性质不同，它所代表的阶级关系、阶级利益就不同。政党的性质决定着一个政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本质属性。

中国共产党自 1921 年成立之日起，就是按照马克思列宁主义建党原则所建立的、完全不同于其他政党的新型的工人阶级政党。自七大以来，党的历次代表大会通过的党章对此都有明确的表述。十六大党章对党的性质作了更加全面、准确的概括：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中国最广



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这一论述，从党的阶级性、先进性、党的根本宗旨、党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的地位 and 作用等方面，阐明了中国共产党的性质。

党的性质决定着党的阶级基础和组织构成。“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这是从党的阶级性和先进性两个方面对党的定性。党的阶级性，是指中国共产党以工人阶级为基础，代表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党的先进性，是指党必须由工人阶级中具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先进分子所组成，并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作为自己的行动指南，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组织起来的统一整体。

十六大党章关于党的性质的表述，有以下三个重要内容：

要把党的先锋队性质由“一个先锋队”进一步表述为“两个先锋队”。这首先毫不含糊地强调了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在当今世界各国政党中，公开声明自己属于某一阶级的政党已经不多了，而我们中国共产党仍然郑重声明自己是中国工人阶级先锋队。这充分表明，进入 21 世纪的中国，不论形势发生什么变化，中国工人阶级仍然是与中国先进生产力联系在一起的先进的阶级。从历史上看，工人阶级是与工业革命以后形成和发展起来的社会化大生产相联系的先进阶级，而这种先进的社会生产力从来就包含着先进的科学技术。所以，工人阶级队伍从来就包括同先进科学技术相联系的一部分知识分子。中国知识分子是中国工人阶级的一部分，这个观点已经成为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邓小平理论关于中国国情和中国社会结构的基本科学论断之一。随着新技术革命的兴起和发展，没有也不可能割断产业工人同知识分子的联系，反而使两者的联系更加紧密。在这个过程中，工人和知识分子共同构成我国社会先进生产力的主体，而且越来越融合成为一个整体。我们党必须始终坚持党的工人阶级先锋队性质，在这个问题上，绝不能有丝毫的含糊和动摇。



同时，十六大党章又强调了中国共产党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这是因为，由于中国工人阶级的先进性和联系人民群众的广泛性，我们党从来就不仅代表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利益，同时也代表整个中华民族的利益。1921年7月，中央政治局讨论通过的瓦窑堡会议决议曾经指出：“中国共产党是中国无产阶级的先锋队……同时中国共产党又是全民族的先锋队。”随着我国经济文化的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不仅工人阶级中不断涌现出先进分子，其他社会阶层中也在不断涌现出先进分子。党的的大门应当向所有中华民族先进分子敞开。正如邓小平同志在党的八大所作的《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中指出的那样，我们党不仅应当成为工人阶级先锋队，而且应当成为中华民族先进分子的“集合体”。这是我们中国共产党的特点，又是中国共产党的优势。十六大把“两个先锋队”同时作为党的性质的规定性写入党章，切合我们党的历史发展和现实状况，既可以避免历史上“左倾关门主义”的教训，又与所谓“全民党”划清了界限。

要把“两个先锋队”和“三个代表”共同作为党的性质的重要规定性鲜明地表达出来，极大地丰富了党的先进性的内涵，意义重大而深远。我们党从成立之初就公开声明自己是为中国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谋利益的。党的七大党章明确规定：“中国共产党代表中华民族与中国人民的利益。”十二大党章吸收了七大党章的这一思想，指出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各族人民利益的忠实代表”。十三大、十四大、十五大的党章都沿用了这一提法。

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江泽民同志提出中国共产党要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始终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始终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用这“三个代表”丰富十五大党章中关于党是“各族人民利益的忠实代表”的表述，一是符合我们党执政后的党情，二是符合时代的要求，三是符合广大党员干部的心愿，四是有利于最广泛地调动广大党员的积极



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团结和带领广大人民群众共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三个代表”既是使我们党保持先进性的指导原则，又是我们党保持先进性的根本途径。离开了“三个代表”，党要成为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成为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就会落空。

党对党的领导核心地位作了切合我们党和国家现实状况的进一步表述。即把党是“中国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改为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马克思和恩格斯在《中央委员会告共产主义者同盟书》中曾使用过“核心”的提法，明确指出：“应该使自己的每一个支部变成工人联合会的中心和核心。”十二大党章关于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的表述，正确地规定了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的领导地位和核心作用。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进入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新时期。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党在新时期的基本口号和中心任务，它反映了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在“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根本问题上的新认识、新实践。十六大党章采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的表述，科学地表明了我们党的一个重要主张：世界的发展是不平衡的，各国的历史、经济、政治、文化条件是不一样的，各国人民走向社会主义和建设社会主义的具体道路必然多种多样，没有也不可能有适合各国国情的统一模式。各国的马克思主义政党必须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本国具体实践相结合，走出一条符合本国国情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同时，十六大党章的这个表述，也把党的领导核心的规定性同“两个先锋队”和“三个代表”统一起来了。党的先锋队性质也好，“三个代表”也好，领导核心也好，在现阶段，都是为了团结和带领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党的纲领

纲领是政党根据本阶级利益制定的奋斗目标，以及实现这些目标的行动路线。它标志着一个政党是否成熟及其成熟程度，是政党公开树立起来的一面旗帜。外界就是根据党的纲领来判定党的工作水平，了解党、认识党，从而决定对党的态度的。党用这面旗帜，把全党团结到一个共同的政治目标上来。同时号召和唤醒群众，集合队伍，组成千百万群众的浩荡大军。

1921年 7月，中国共产党一成立就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原则制定了自己的纲领。毛泽东同志分析了旧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性质和特点，把中国共产党的纲领区分为最低纲领和最高纲领。最低纲领是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压迫，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最高纲领是建设社会主义，实现共产主义。两者既有区别，又有联系。新民主主义革命是第一步，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第二步，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必然趋势。

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经过长期的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斗争，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于 1949 年成立了人民民主专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并且在建国以后，顺利地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确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发展了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和文化。我们党在现阶段的基本纲领即最低纲领是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我们是最低纲领与最高纲领的统一论者。共产党员和要求入党的同志既要树立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坚定信念，以高尚的思想道德要求和鞭策自己，更要脚踏实地地为实现党在现阶段的基本纲领而不懈努力，扎扎实实地做好现阶段的每一项工作，不断地把建设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推向前进。

党的指导思想

党的指导思想是指导党的全部活动的科学的理论体系，是进行党的思想建设、政治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理论基础。十六大修改通过的党章明确规定，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作为自己的行动指南。

“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继承和发展，反映了当代世界和中国的发展变化对党和国家的新要求，是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在新的历史时期，要始终坚持党的先进性，坚持党的工人阶级先锋队、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先锋队性质。要经得住各种风险的考验，带领全国人民开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新局面，首要任务就是要坚持党的指导思想不动摇，弘扬与时俱进精神，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指导新的实践。

党的最终目标

十六大党章对党的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作了更科学的表述。将十五大党章关于“党的最终目标，是实现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的表述，改为“党的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是实现共产主义”。根据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论述，共产主义不仅是一种社会制度，而且是一种思想体系和道德体系，同时它还是一种“现实的运动”。马克思和恩格斯说过：我们所称为共产主义的是那种消灭现存状况的现实的运动。在党的章程中，特别是在表述党的最高纲领或最高理想、最终目标时，对共产主义的这几种内涵做出精细的区分和选择，是有重要意义的。党的二大党章的提法是“渐次达到一个共产主义的社会”。七大党章的提法是“共产主义制度”。十二大党章的提法是“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十